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23-2025 年员工补充医疗保险和重大疾病保险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CZB01202302027)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23-2025 年员工补充医疗保险和重大疾病保险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45 万元，招标人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一标段：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包括：昆明同城（机关和支行）、红河分行（包含建水支行）、大理分行、玉溪支行等）正式员工及退休职员提供补充医疗保险保障（包括：门急诊、补充住院医疗、重大疾病等保障项目）及理赔服务；二标段：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包括：昆明同城（机关和支行）、红河分行（包含建水支行）、大理分行、玉溪支行等）派遣员工提供补充医疗保险保障（包括：门急诊、补充住院医疗、重大疾病等保障项目）及理赔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项目需求》。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一标段：在职员工及退休员工； (002)二标段：派遣员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一标段：在职员工及退休员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后文；

(002 二标段：派遣员工)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后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3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3 月 24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详见后文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4 月 10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4 月 10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23-2025 年员工补充医疗保险和重大疾病保险项目，招标人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招标代理机构为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参与投标。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23-2025 年员工补充医疗保险和重大疾病保险项目。

2.2 招标范围：

一标段：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包括：昆明同城（机关和支行）、红河分行（包含建水支行）、大理分行、玉溪支行等）正式员工及退休职员提供补充医疗保险保障（包括：门急诊、补充住院医疗、重大疾病等保障项目）及理赔服务；

二标段：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包括：昆明同城（机关和支行）、红河分行（包含建水支行）、大理分行、玉溪支行等）派遣员工提供补充医疗保险保障（包括：门急诊、补充住院医疗、重大疾病等保障项目）及理赔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项目需求》。

2.3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2.4 项目实施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5 服务期限：2 年，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合同一年一签，一年一考核，考核不合格的招标人有权不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注意：保险协议一年一签署，下一年度双方将根据上一年度经营、理赔情况对保险方案及保险费率等项目进行协商。下一年度的保险方案可协商进行调整，同时人均保费上涨不超过采购价的 0.5%。如协商不一致，双方均有权无责解约）。

2.6 保险服务期限：2023 年 4 月 1 日 00 时 00 分起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24 时止。

2.7 服务质量要求：各项质量、技术及服务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标准、规范，满足招标人使用要求。

2.8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2.9 项目预算：约 3450000 元（其中，一标段约 1653000 元/年，共计约 3306000 元；二标段约 72000 元/年，共计约 144000 元）。

2.10 招标控制价：一标段为 1900 元/人/年；二标段为 900 元/人/年。具体详见各标段招标文件《第五章 项目需求》。

2.11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2 个标段，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选择多个标段共同投标，可兼投兼中。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标段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分支机构，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如分支机构（分公司）参加投标的，分支机构（分公司）须获得总部（总公司）授权（可以为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授权或总体授权）。同一家保险公司的总部（总公司）和分支机构不能同时参与投标，同一家保险公司下属的不同分支机构不能同时参与投标。

3.2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或《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

3.3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提供 2019-2021 年或 2020 年-2022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如成立不满 3 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如成立不满 1 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3.4 信誉要求：

（1）投标人当前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进行查询，由招标人代理机构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查；

（2）投标人当前未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此条只针对企业法人），由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查。

3.5 业绩要求：投标人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今至少具有 1 项类似服务业绩（类似服务业绩指：补充医疗保险类服务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中标公示截图复印件，且业绩证明材料须体现时间、项目内容等情况，若无法体现或未能完整体现上述内容的，需提供合同甲方开具的证明材料复印件进行补充证明，否则视为无效业绩）

3.6 其他要求：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承诺书）。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标段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分支机构，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如分支机构（分公司）参加投标的，分支机构（分公司）须获得总部（总公司）授权（可以为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授权或总体授权）。同一家保险公司的总部（总公司）和分支机构不能同时参与投标，同一家保险公司下属的不同分支机构不能同时参与投标。

3.2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或《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

3.3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提供 2019-2021 年或 2020 年-2022 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如成立不满 3 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如成立不满 1 年的，提供自成立至今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3.4 信誉要求：

（1）投标人当前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进行查询，由招标人代理机构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查；

（2）投标人当前未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此条只针对企业法人），由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查。

3.5 业绩要求：投标人 2020 年 01 月 01 日至今至少具有 1 项类似服务业绩（类似服务业绩指 补充医疗保险类服务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中标公示截图复印件，且业绩证明材料须体现时间、项目内容等情况，若无法体现或未能完整体现上述内容的，需提供合同甲方开具的证明材料复印件进行补充证明，否则视为无效业绩）。

3.6 其他要求：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承诺书）。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3 年 3 月 20 日至 2023 年 3 月 24 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00。

4.2 获取方式如下（请详细阅读获取方式并按步骤进行操作）：

4.2.1 首次登陆：关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通过“公众号”底部菜单进入公告列表，并填报投标人基本信息，请确保信息填写无误后提交。

4.2.2 上传资料：点击公告列表进入详情页面，在详情页底部即可“获取文件”，填写信息并上传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提交成功后请联系项目工作人员确认，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将对申请资料进行确认，通过后《招标文件领取登记表》发至投标人邮箱，投标人填写无误后回传。

4.2.3 获取招标文件：资料确认通过后，投标人即可缴纳文件费，费用支付成功后方可获取招标文件，如需获取纸质版招标文件的，可至招标代理公司现场领取，也可通过邮寄方式获取（相关运费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2.4 注意事项：投标人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中办理递交申请资料及获取招标文件仅需在线上即可完成，无需到招标代理公司办理。请各投标人为线上获取招标文件预留足够时间，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至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尚未完成资料递交造成无法及时获取招标文件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3 招标文件售价 600 元/标段，售后不退。

注：未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的，开标现场不接受其递交的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4 月 10 日 14 时 30 分,地点为：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5.2 在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下同)前，需到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

5.3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到场递交，否则招标人不予受理。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金融集中采购网》(<http://www.cfcpn.com/>)、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ketai.com.cn/>) 上发布，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

承担任何责任。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威远街 98 号华夏大厦

联系人：韩老师

联系电话：0871-63606689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 A 座 15 楼

联系人：李红丽、唐春梅、侯圣美

联系电话：0871-64885003、0871-64885004

传真：0871-64885090

电子邮箱：2103710919@qq.com

开户名称：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号：871902008910802（基本户非保证金账户）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联盟路支行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监督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威远街 98 号华夏大厦

联 系 人：韩老师

电 话：0871-6360668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昆明市北京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

联 系 人： 李红丽、唐春梅、侯圣美

电 话： 0871-64885003

电子邮件： 2103710919@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唐春海（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